

证券代码：832978

证券简称：开特股份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 14:00-16: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4 月 16 日 15:00—2023 年 4 月 1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78	开特股份	2023年4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将见证本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经济开发区（汉南区）兴城大道 499 号开特汽车电子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

顾，并提出了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2 年生产经营情况，以 2023 年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2 年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审议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独立董事 2022 年年度工作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0100631 号）。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由公司以相关资产做抵押或质押，由相关关联方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郑海法。

（九）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

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监高津贴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现拟定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在任期内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其他董监高在任期内均按照各自所在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薪酬。

（十一）审议《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行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报告》（众环专字（2023）0100239 号）。

（十三）审议《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3）0100237 号）。

（十四）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3) 0100238号）。

（十五）审议《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要求，公司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4月17日下午13:30至14: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元志；联系电话：027-50752908

(二) 会议费用：差旅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